

專案質詢

8-2-1-002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超明，鑒於青年壯遊不但是中華文化的優秀傳統，也是過去台灣開創經濟發展競爭力的優勢，近年來卻因年輕人受過度保護，失去了「闖」的能力，間接也使得台灣競爭力下降。建請青輔會仿照《青年壯遊台灣》計畫，規劃我國年輕人申請出國壯遊計畫，並且應加重甄選比例於非五都縣市之名額予苗栗縣青年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商業周刊曾對壯遊提出以下定義，旅遊時間長、形成挑戰性高、與人文社會互動深。特別是經過規劃，以高度意志完成的計畫。因此不限於深入自然，而是更深入民間，用自身體驗世界。壯遊的價值在於對於人的改變，甚至對於人類歷史的轉變，往往象徵著一個國家的開創力。
- 二、最早突破禁海令來台的台灣人士，最具有壯遊象徵意義；後來台商靠一口皮箱闖世界，大批留學生離鄉背井學習新知，這都是壯遊的精神展現；而包括胡榮華、王翰、林義傑等人這些年來的遠征壯舉，更是展現台灣精神、激勵國人競爭的動力。
- 三、近來台灣經濟起飛，對於子女保護過度，失去了闖的能力，進而對於台灣競爭力有極大之影響。
- 四、馬總統曾在青年政策提出青年壯遊的規劃，而青輔會也於後推動壯遊台灣的專案。然而如何擴展壯遊的內涵，重拾台灣開創的精神，擴展到國際的深度與廣度有其必要。
- 五、為使該計畫能徹底發揮效能，尤其讓非五都的縣市青年有更遠大的目光與視野，應加重甄選比例於非五都縣市之名額。尤其苗栗縣為北部地區嚴重缺乏資源之縣市，更應予其青年往外學習、開拓眼界的機會。
- 六、綜上，建請青輔會循《青年壯遊台灣》專案，每年定期補助地方青年出國壯遊，並且以非五都縣市，北部以苗栗為優先申請對象。